

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海关 公 告

2025 年 第 3 号

根据工作实际，天津海关决定自即日起废止《天津海关公告》
(2017 年第 8 号)。

特此公告。





(主动公开)

本关：存档。

天津海关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28 日印发
